

证券代码：833186

证券简称：宏远电器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内蒙古一机集团宏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内蒙古一机集团宏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 15:00—2025 年 5 月 15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186	宏远电器	2025 年 5 月 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见证。

(七) 会议地点

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的经营及财务状况编写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二）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以 2025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为基础，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三）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内蒙古一机集团宏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6）。

（四）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内蒙古一机集团宏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7）。

（五）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依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 XYZH/2025BJAG1B0095 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36,171,162.46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41,428,951.24 元。公司拟以总股本 67,5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41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16,267,500.00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六）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内蒙古一机集团宏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七）审议《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结合 2024 年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并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八）审议《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监事会根据 2024 年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检查财务及有关资料、监督经营活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等事项，编写了《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可

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5、网络投票登记：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 9:00-15:00

（三）登记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徐刚强

联系地址：包头市稀土高新区青工南路 5 号

联系电话：0472-5913010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内蒙古一机集团宏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内蒙古一机集团宏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一机集团宏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